上投摩根红利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年1月11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上投摩根红利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上投摩根红利回报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0256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9月1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上投摩根红利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上投摩根红利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上投摩根红利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17年分红规则设定的公告》。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7年12月29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上投摩根红利回报混合A类	上投摩根红利回报混合C类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256	002436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024	1.026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3,543,597.56	2,488,465.25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元）	1,771,798.78	1,244,232.63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13	0.18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17年度的第4次分红	

注：

（1）按照《上投摩根红利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12次，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该次收益分配基准日可供分配利润的50%，上表中“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按照《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上投摩根红利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17年分红规则设定的公告》中设定的分红规则以及《上投摩根红利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的约定计算而得。

（2）因大额申购赎回等客观原因导致截至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或每10份基金份额所分配金额等与本次分红相关事项不符的，本基金管理人可及时公告调整本次分红相关事项。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8年1月15日
除息日	2018年1月15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18年1月16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以2018年1月15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本公司对红利再投资所转换的基金份额进行确认并通知各销售机构。2018年1月17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1)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2)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注：(1)冻结基金份额的红利发放按照《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处理。

(2)权益登记日2018年1月15日之前办理了转托管转出尚未办理转托管转入的投资者，其分红方式一律按照红利再投资处理，所转出的基金份额待转托管转入确认后与红利再投资所得份额一并划转。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3.1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3.2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方式。

3.3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2018年1月15日之前（不含2018年1月15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投资者可通过销售网点或通过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网站及客服热线查询所持有基金份额的分红方式，如需修改分红方式，请务必在规定时间前通过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3.4咨询办法：

(1)各代销机构的代销网点。

(2)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021-38794888、400 889 4888。

(3)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cifm.com。

风险提示：本基金的分红行为将导致基金净值产生变化，但不会影响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投资风险及投资收益水平，敬请投资者注意。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月11日

上投摩根天颐年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年1月11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上投摩根天颐年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上投摩根天颐年丰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0125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7月1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上投摩根天颐年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上投摩根天颐年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上投摩根天颐年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17年分红规则设定的公告》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7年12月29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17年度的第4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上投摩根天颐年丰混合A	上投摩根天颐年丰混合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125	002437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034	-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11,743,958.81	-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元）	5,871,979.41	-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170	-

注：

（1）按照《上投摩根天颐年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12次，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该次收益分配基准日可供分配利润的50%，上表中“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按照《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上投摩根天颐年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17年分红规则设定的公告》中设定的分红规则以及《上投摩根天颐年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的约定计算而得。

（2）因大额申购赎回等客观原因导致截至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或每10份基金份额所分配金额等与本次分红相关事项不符的，本基金管理人可及时公告调整本次分红相关事项。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8年1月15日
除息日	2018年1月15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18年1月16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以2018年1月15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本公司对红利再投资所转换的基金份额进行确认并通知各销售机构。2018年1月17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1)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2)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注：(1)冻结基金份额的红利发放按照《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处理。

(2)权益登记日2018年1月15日之前办理了转托管转出尚未办理转托管转入的投资者，其分红方式一律按照红利再投资处理，所转出的基金份额待转托管转入确认后与红利再投资所得份额一并划转。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3.1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3.2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方式。

3.3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2018年1月15日之前（不含2018年1月15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投资者可通过销售网点或通过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网站及客服热线查询所持有基金份额的分红方式，如需修改分红方式，请务必在规定时间前通过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3.4咨询办法：

(1)各代销机构的代销网点。

(2)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021-38794888、400 889 4888。

(3)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cifm.com。

风险提示：本基金的分红行为将导致基金净值产生变化，但不会影响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投资风险及投资收益水平，敬请投资者注意。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月11日

上投摩根安鑫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年1月11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上投摩根安鑫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上投摩根安鑫回报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1947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年8月5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上投摩根安鑫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上投摩根安鑫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上投摩根安鑫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17年分红规则设定的公告》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7年12月29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17年度的第3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上投摩根安鑫回报混合A	上投摩根安鑫回报混合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1947	002845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030	1.025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基准日下属分级基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4,482,751.88	566,813.17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元）	2,241,375.94	283,406.59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27	0.24

注：

（1）按照《上投摩根安鑫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12次，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该次收益分配基准日可供分配利润的50%，上表中“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按照《上投摩根安鑫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17年分红规则设定的公告》中设定的分红规则以及《上投摩根安鑫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的约定计算而得。

（2）因大额申购赎回等客观原因导致截至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或每10份基金份额所分配金额等与本次分红相关事项不符的，本基金管理人可及时公告调整本次分红相关事项。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8年1月15日
除息日	2018年1月15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18年1月16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以2018年1月15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本公司对红利再投资所转换的基金份额进行确认并通知各销售机构。2018年1月17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1)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2)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注：(1)冻结基金份额的红利发放按照《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处理。

(2)权益登记日2018年1月15日之前办理了转托管转出尚未办理转托管转入的投资者，其分红方式一律按照红利再投资处理，所转出的基金份额待转托管转入确认后与红利再投资所得份额一并划转。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3.1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3.2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方式。

3.3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2018年1月15日之前（不含2018年1月15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投资者可通过销售网点或通过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网站及客服热线查询所持有基金份额的分红方式，如需修改分红方式，请务必在规定时间前通过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3.4咨询办法：

(1)各代销机构的代销网点。

(2)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021-38794888、400 889 4888。

(3)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cifm.com。

风险提示：本基金的分红行为将导致基金净值产生变化，但不会影响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投资风险及投资收益水平，敬请投资者注意。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月11日

上投摩根稳进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年1月11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上投摩根稳进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上投摩根稳进回报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0887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年1月27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上投摩根稳进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上投摩根稳进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上投摩根稳进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17年分红规则设定的公告》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7年12月29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17年度的第4次分红	
截止基准日的相关指标：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013	
截止基准日的相关指标：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723,928.09	
截止基准日的相关指标：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元）	361,964.05	
本次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13	

注：

（1）按照《上投摩根稳进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12次，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该次收益分配基准日可供分配利润的50%，上表中“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按照《上投摩根稳进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17年分红规则设定的公告》中设定的分红规则以及《上投摩根稳进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的约定计算而得。

（2）因大额申购赎回等客观原因导致截至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或每10份基金份额所分配金额等与本次分红相关事项不符的，本基金管理人可及时公告调整本次分红相关事项。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8年1月15日
除息日	2018年1月15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18年1月16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以2018年1月15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本公司对红利再投资所转换的基金份额进行确认并通知各销售机构。2018年1月17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1)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2)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注：(1)冻结基金份额的红利发放按照《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处理。

(2)权益登记日2018年1月15日之前办理了转托管转出尚未办理转托管转入的投资者，其分红方式一律按照红利再投资处理，所转出的基金份额待转托管转入确认后与红利再投资所得份额一并划转。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3.1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3.2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方式。

3.3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2018年1月15日之前（不含2018年1月15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投资者可通过销售网点或通过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网站及客服热线查询所持有基金份额的分红方式，如需修改分红方式，请务必在规定时间前通过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3.4咨询办法：

(1)各代销机构的代销网点。

(2)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021-38794888、400 889 4888。

(3)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cifm.com。

风险提示：本基金的分红行为将导致基金净值产生变化，但不会影响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投资风险及投资收益水平，敬请投资者注意。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月11日

上投摩根双核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年1月11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上投摩根双核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上投摩根双核平衡混合	
基金主代码	373020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8年5月21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上投摩根双核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上投摩根双核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7年12月29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17年度的第1次分红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8768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138,534,880.02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元）	27,706,976.00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1.754	

注：

（1）按照《上投摩根双核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4次，全年分配比例不得低于年度可供分配收益的20%，上表中“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按照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的20%计算而得，实际分配金额不低于该数额。

（2）因大额申购赎回等客观原因导致截至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或每10份基金份额所分配金额等与本次分红相关事项不符的，本基金管理人可及时公告调整本次分红相关事项。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8年1月15日
除息日	2018年1月15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18年1月16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以2018年1月15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本公司对红利再投资所转换的基金份额进行确认并通知各销售机构。2018年1月17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1)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2)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注：(1)冻结基金份额的红利发放按照《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处理。

(2)权益登记日2018年1月15日之前办理了转托管转出尚未办理转托管转入的投资者，其分红方式一律按照红利再投资处理，所转出的基金份额待转托管转入确认后与红利再投资所得份额一并划转。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3.1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3.2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方式。

3.3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2018年1月15日之前（不含2018年1月15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投资者可通过销售网点或通过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网站及客服热线查询所持有基金份额的分红方式，如需修改分红方式，请务必在规定时间前通过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3.4咨询办法：

(1)各代销机构的代销网点。

(2)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021-38794888、400 889 4888。

(3)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CIFM.com。

风险提示：本基金的分红行为将导致基金净值产生变化，但不会影响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投资风险及投资收益水平，敬请投资者注意。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月11日

证券代码：603508　证券简称：思维列控　公告编号：2018-003

河南思维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8年1月10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河南思维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东三楼第一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17,350,03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3.343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以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的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欣先生主持。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6人，公司董事郭洁女士、王卫平先生及成世毅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参加本次会议，其中董事郭洁女士、王卫平先生均委托董事长李欣先生代为出席，成世毅先生委托董事会秘书刘冬梅女士代为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和部分高管列席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关于选举李欣先生为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17,247,204	99.9123	是
1.02	关于选举郭洁女士为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17,245,104	99.9105	是
1.03	关于选举王卫平先生为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17,246,602	99.9118	是
1.04	关于选举方伟先生为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17,246,602	99.9118	是
1.05	关于选举解宗光先生为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17,246,601	99.9118	是
1.06	关于选举成世毅先生为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17,246,603	99.9118	是

2、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关于选举许景林先生为独立董事的议案	117,246,598	99.9118	是
2.02	关于选举韩琳女士为独立董事的议案	117,246,598	99.9118	是
2.03	关于选举陈琪女士为独立董事的议案	117,246,601	99.9118	是

3、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关于选举王培增先生为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17,255,098	99.9191	是
3.02	关于选举胡春玲女士为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17,255,099	99.9191	是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01	关于选举李欣先生为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896,204	96.5713				
1.02	关于选举郭洁女士为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894,104	96.5013				
1.03	关于选举王卫平先生为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895,602	96.5512				
1.04	关于选举方伟先生为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895,602	96.5512				
1.05	关于选举解宗光先生为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895,601	96.5512				
1.06	关于选举成世毅先生为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895,603	96.5512				
2.01	关于选举许景林先生为独立董事的议案	2,895,598	96.5511				
2.02	关于选举韩琳女士为独立董事的议案	2,895,598	96.5511				
2.03	关于选举陈琪女士为独立董事的议案	2,895,601	96.5512				
3.01	关于选举王培增先生为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2,904,098	96.8345				
3.02	关于选举胡春玲女士为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2,904,099	96.8345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

律师：郭峻珲律师和姜诚律师

2、

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年修订）》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河南思维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月11日

证券代码：603508　证券简称：思维列控　公告编号：2018-004

河南思维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河南思维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月5日通过专人送达和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18年1月10日在公司东三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参加董事9名，实际参加董事9名。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欣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一致同意，形成决议如下：

（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选举李欣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1票弃权。

（二）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1、选举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

董事会同意选举李欣先生、郭洁女士、王卫平先生、许景林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由李欣先生担任主任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选举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

董事会同意选举陈琪女士、王卫平先生、韩琳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其中陈琪女士担任主任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选举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

董事会同意选举韩琳女士、李欣先生、陈琪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其中韩琳女士担任主任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董事会同意选举许景林先生、郭洁女士、陈琪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其中许景林先生担任主任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方伟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刘冬梅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解宗光先生、高亚举先生、秦伟先生、石战成先生、焦炳岩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同意聘任苏站站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同意聘任徐景胜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同意聘任卢利勇先生为公司质量安全总监。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梁茜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上网公告附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河南思维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月11日

证券代码：603508　证券简称：思维列控　公告编号：2018-005

河南思维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河南思维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月5日通过专人送达和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会议于2018年1月10日在公司东五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骆永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名，实际参加监事3名。参加表决的监事分别为：骆永进先生、胡春玲女士、王培增先生。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投票表决，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本项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同意选举骆永进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三、上网公告附件

1、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河南思维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1月11日

附件：监事会主席骆永进先生简历

中国国籍，1963年出生，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注册高级咨询师、河南省科技咨询专家。曾任郑州电缆厂技术员、助理工程师、厂长秘书、厂团委副书记、书记；曾任郑州电缆集团公司团委书记兼党委宣传部副部长、工会副主席兼实业部部长；曾任河南思维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工会主席，河南省软件服务业协会常务理事、副秘书长。

证券代码：603508　证券简称：思维列控　公告编号：2018-006

河南思维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河南思维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副总经理张子健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

为支持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南思维轨道交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思维研究院”）科技创新，充分发挥其在铁路行业的资深经验，引导思维研究院开展轨道交通安全关键技术创新，更好地服务公司轨道交通产业布局，张子健先生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专注轨道交通技术研究，为思维研究院发展贡献力量。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张子健先生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离任后，张子健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将在思维研究院任首席工程师。张子健先生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开展。

截至本公告日，张子健先生持有公司股票48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0%，该股份将于2018年12月24日上市流通。除此之外，张子健先生不存在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的情形，且其配偶或关联人未持有公司股份。

公司董事会对张子健先生在公司担任副总经理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河南思维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月11日

证券代码：603508　证券简称：思维列控　公告编号：2018-007

河南思维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河南思维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月1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聘任公司总经理

经公司董事长李欣先生提名，董事会续聘方伟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同时担任全资子公司河南新思维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二、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经公司总经理方伟先生提名，董事会同意：

1、聘任解宗光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同时担任全资子公司河南思维轨道交通技术研究院总经理；

2、聘任秦伟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同时担任控股子公司河南思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

3、聘任高亚举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同时担任控股子公司北京思维鑫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

4、聘任石战成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同时担任控股子公司河南思维精工电子设备有限公司总经理；

5、聘任焦炳